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15 年度標售農地重劃區抵費地及零星集中土地投標單

土地標示	標售編號： 號		
	地段地號： 區 段 地號		
投標總金額	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(金額請以大寫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填寫)		
所附保證金 票據號碼			
投標人姓名 及身分資料	姓名(請簽名並蓋章)： 出生年月日： 身分證字號： 戶籍住址： 通訊住址： 連絡電話： (未成年人投標者，法定代理人應簽名蓋章；共同投標須填寫後附共同投標人名冊)		
下列各欄投標人請勿填寫			
未得標保證 金票據領回	原投標印章	受託人印章	住 址
審核單位 簽章	審查人員		主持人
	複審人員		監標人
備註			

共同投標人名冊

(單一投標人免填)

姓名	出生年 月日	身分證 字號	持分 比例	住 址	電 話	蓋 章
共同投標代表人 (需為以上共同投標人之 其中一人)						

備註：

1. 全體共同投標人須填寫「共同投標人名冊」並指定一人為「代表人」，前頁投標單之投標人姓名欄位請填寫共同投標之代表人資料，如未於共同投標人名冊指定一人為代表人，以前頁投標單之投標人為代表人。
2. 請寫明各投標人持分比例，未填寫視為均等。
3. 人數眾多不敷使用，得另加粘貼書寫並加蓋共同投標人騎縫章。
4. 全體共同投標人須檢附依現況點交同意書正本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